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GDDACG2018GK0505

项目名称：2018 市食药监局食检所实验室能力提升仪
器设备购置经费采购项目（二）

中达安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5 月

特别提醒：投标注意事项

1. 投标截止时间一到，本采购代理机构不接收投标人的任何投标文件及相关资料。为此，请适当提前到达。
2. 投标保证金最好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一个工作日到达我公司账户（投标保证金账户：中达安股份有限公司，账号：200000 6816 654，开户银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中石化大厦支行。由于转账当天不一定能够到账，为避免因投标保证金未到账而导致投标被拒，建议至少提前二个工作日转账。
3. 投标人请注意区分邮购招标文件、投标保证金及招标代理服务费各收款账号的区别。务必将投标保证金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存入指定的投标保证金缴纳账户，切勿将款项转错账户，以免影响投标及保证金退还的速度。邮购招标文件、招标代理服务费存入指定的招标代理服务费缴费账户。
4. 请正确填写《开标一览表》。如有多包项目请仔细检查包组号，包组号跟包组内容必须一致。
5. 请仔细检查招标文件要求盖公章、签名、签署日期之处。投标文件需签名之处必须由要求的当事人亲笔签署。
6. 如所投产品属于许可证管理范围内的，须提交相应的许可证复印件。
7. 如投标人以非独立法人注册的分公司名义代表总公司盖章和签署文件的，须提供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总公司针对本项目投标的授权书原件。
8. 加★号的条款必须一一响应。
9. 投标文件应按顺序编制页码。
10. 为了提高采购效率，节约社会交易成本与时间，本公司希望购买了招标文件而决定不参加本次投标的供应商，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3日前，按《投标邀请函》中的联系方式，以书面形式告知采购代理机构。对您的支持与配合，谨此致谢。

（本提示内容非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仅为善意提醒。如有不一致，以招标文件为准。）

目 录

第一章 投 标 邀 请 函·····	4
第二章 用 户 需 求 书·····	9
第三章 投 标 须 知·····	25
第四章 合 同 条 款·····	48
第五章 投 标 文 件 格 式·····	54

第一章 投 标 邀 请 函

投 标 邀 请 函

各（潜在）供应商：

中达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受广州市食品检验所（以下简称“采购人”）委托，对 2018 市食药监局食检所实验室能力提升仪器设备购置经费采购项目（二）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1. 项目编号：GDDACG2018GK0505

2. 项目名称：2018 市食药监局食检所实验室能力提升仪器设备购置经费采购项目（二）

3. 采购内容及需求：

包组号	货物名称	数量（台）	采购预算	采购总预算
一	高效液相色谱仪	2	100.00万元	230.00万元
	超高效液相色谱仪	1	65.00万元	
	高效液相色谱仪-柱后衍生系统	1	65.00万元	
二	ICP-OES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仪	1	86.00万元	181.00万元
	固相萃取仪	1	50.00万元	
	气相色谱仪	1	45.00万元	

(1) 详细要求请参阅招标文件中第二章“用户需求书”；

(2) 经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同意，本项目采购本国产品或不属于国家法律法规政策明确规定限制的进口产品；

(3) 投标人应对本项目所有招标货物进行报价，不允许只对部分货物进行投标报价。本项目共分二个包组，投标人可对其中一个或几个包组进行投标，可兼投兼中。包组为最小投标单位，投标人应对包组内所有招标货物进行报价，不允许只对包组内部分货物进行投标报价。

4. 供应商资格要求：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2)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的规定：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5)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 (3) 供应商没有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相关主体信用记录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
- (4) 投标人须提供当地检察机关出具的无行贿犯罪记录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及公平竞争承诺书（原件）（模板见穗财采[2012]275 号文）；
-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6) 已登记报名并购买了招标文件。

注：（1）满足资格要求的供应商在投标时必须把以下资料放入投标文件中：

- 1) 营业执照复印件和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和税务登记证复印件，或三证合一证件复印件。
- 2)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复印件。
- 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复印件或书面声明原件。
-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
- 5) 投标人当地检察机关出具的无行贿犯罪记录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及公平竞争承诺书（原件）。

（2）潜在投标人须保证以上所提交资料的真实、完整、有效、一致，否则自行承担由此导致的与本项目有关的任何损失。供应商参加投标应购买采购代理机构正式对外发售的招标文件，并在采购代理机构办理有关报名登记手续后才有资格参加投标。

（3）为了报名工作提高效率，供应商可先在采购代理机构网站上下载“购买文件登记表”，填写后打印并与营业执照复印件一并携带购买招标文件。

5. 招标文件发售时间：2018 年 5 月 15 日起至 2018 年 6 月 4 日止（工作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4：00-17：30，法定节假日除外），招标文件发售地址：中达安股份有限公司（详细地址：广州市越秀区梅花路 23 号大院 209 室），联系人：任工，联系电话：13632301008，招标文件每套售价人民币 300 元整（售后不退）。如需要邮寄，另需交纳人民币 50 元作为特快专递邮寄费用（购买招标文件账户：中达安股份有限公司，账号：10960000000329544，开户银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黄埔大道支行），款到后即寄出。在任何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对邮寄过程中发生的迟交或遗失都不承担责任。

6. 递交投标文件时间：2018 年 6 月 5 日 14:00~14:30（北京时间）。

7. 递交投标文件地址：广州市白云区广州大道北 1421 号圣地大厦 601 室

8. 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2018年6月5日14:30（北京时间）。
9. 开标地点：广州市白云区广州大道北1421号圣地大厦601室
10. 本项目招标公告等信息在相关法定媒体【广州市政府采购网（<http://gzg2b.gzfinance.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www.gdgpo.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和中国采购与招标网（www.chinabidding.com.cn）】上公布，并视为有效送达。
11. 根据《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办法》第三十五条的规定，现将本项目采购文件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www.gdgpo.gov.cn）进行公示，由投标人自行下载，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的内容损害其权益的，可以在公示期间或者自期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加盖单位公章，电话咨询或传真或电邮形式无效）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投标人递交质疑书时需提供质疑书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应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及事项）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12. 公告期限：5个工作日（自2018年5月15日——2018年5月21日止）
13.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采购人：广州市食品检验所
联系人：梁先生
联系电话：020-86310237
联系地址：广州市三元里大道棠新西街58号
采购代理机构：中达安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人：任工
联系电话：13632301008
联系地址：广州市越秀区梅花路23号大院209室

中达安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5月14日

特别提醒

如投标人未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注册的，请必须在开标前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网址：<http://www.gdgpo.gov.cn>）进行注册。注册过程中如有任何疑问，可咨询广东省政府采购网技术部，电话：020-8318 8500/8318 8580。

第二章 用户需求书

用户需求书

一、总体要求

1、标有“★”的条款为必须完全满足的实质性要求，投标人如有一项带“★”的条款未响应或负偏离，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2、标有“▲”的条款为重要性要求，投标人如有“▲”的条款未响应或负偏离的将被严重扣分。

3、投标人必须承诺提供厂商原装、全新的、符合国家及用户提出的有关质量标准的设备。

4、用户需求书中的设备性能和技术指标仅为最低要求。投标人在响应详细内容中必须列出具体的数值。如果投标人只注明“正偏离”或“无偏离”，将被视为“负偏离”，从而可能导致严重影响评标结果。

5、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设备必须给出具体的型号，并提供原厂有关产品说明资料（或有关产品的彩页说明）作为附件。所提供的产品说明资料必须能反映投标人在《实质性要求响应表》和《技术要求响应表》中响应的指标参数。若提供的产品说明资料与投标文件中提供的同一指标不一致时，应由生产厂商出具相关证明，否则以产品说明书为准。

6、投标人必须承诺所投标产品中凡列入《中华人民共和国实施强制性产品认证的产品目录》的产品已经获得 CCC 认证证书。

7、节能产品的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以国家财政部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布的最新《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所列产品及相关规定为准。如果涉及到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产品的，供应商必须在投标报价明确列明具体产品的节能证书编号。

8、环境标志产品的优先采购以国家财政部和国家环境保护部公布的最新《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所列产品为准。

9、涉及到软件产品的，必须采购和使用正版软件，项目中涉及计算机办公产品的，必须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

10、投标人没有在投标文件中注明偏离（文字说明或在技术、商务偏离表注明）的参数、配置、条款视为被投标人完全接受。

11、投标人应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该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

12、如果投标产品是进口产品的，中标人协助办理所有的进口手续。

13、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

次分包。

14、小型和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必须按照投标须知的内容提供相应的资料。

15、本项目可兼投兼中，投标人可对其中一个或几个包组进行投标。

★16、投标人非生产厂家或制造商的，且所投产品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外提供的货物，须提供投标产品来源渠道合法的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原厂授权销售协议、代理协议、授权书等）

二、投标报价要求

投标报价包括：货款、设计、安装、随机零配件、标配工具、运输保险、调试、培训、质保期服务、各项税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不可预见费用等。

三、技术要求

（一）实现的功能：

高效液相色谱仪、超高效液相色谱仪：用于有机化学分析，如食品质量控制、分析药物分析、环境污染物分析等有机物质等。**高效液相色谱仪-柱后衍生系统：**对食品、环境等样品中的金属、非金属元素进行定性和定量分析，满足常量、微量和痕量无机元素同时分析。

ICP-OES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仪：对食品、环境等样品中的金属、非金属元素进行定性和定量分析，满足常量、微量和痕量无机元素同时分析。**固相萃取仪：**主要用于样品的分离、纯化和富集，整套系统可自动完成固相萃取柱的活化、样品过柱、清洗、氮气干燥、洗脱等操作。**气相色谱仪：**用于有机化合物的定量定性分析。

（二）本项目确定的核心产品是：

包组号	核心产品
一	超高效液相色谱仪
二	ICP-OES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仪

（三）技术参数

包组一：

1、高效液相色谱仪

1.1 **主要用途：**用于有机化学分析，如食品质量控制、分析药物分析、环境污染物分析等有机物质等。

1.2 技术参数：

1.2.1 四元梯度输液泵：

- 1.2.1.1 ★工作模式：采用相互独立、电子控制的双柱塞直线驱动装置，双压力传感器反馈回路，无需使用混合器和阻尼器
- 1.2.1.2 流速范围：范围跨度不少于0.010~5.000mL/min，流速调整以 ≤ 0.001 mL/min递增（减）
- 1.2.1.3 ★流速精度： $\leq 0.075\%$ RSD（在全流速范围内）
- 1.2.1.4 流速准确度： $\leq \pm 1.0\%$
- 1.2.1.5 ★延迟体积： $< 650\mu\text{L}$ （包括进样器扩散体积），并且不随反压变化
- 1.2.1.6 最大耐受压力： $\geq 345\text{bar}$ （5000psi）
- 1.2.1.7 混合范围：0.0~100.0% 混合比例调整以 $\leq 0.1\%$ 增量（减）
- 1.2.1.8 梯度准确度： $\leq \pm 0.5\%$ ，不随系统反压变化
- 1.2.1.9 ★梯度精度： $\leq 0.15\%$ RSD，不随系统反压变化
- 1.2.1.10 ★梯度曲线：不少于11种模式，包括线性1种、步进2种、凸线4种和凹线4种
- 1.2.1.11 控制器：内置液晶显示程序控制器或配置手持控制面板
- 1.2.1.12 延迟体积、梯度准确度和梯度精度指标不随反压变化

1.2.2 自动进样器

- 1.2.2.1 ★样品瓶数：大于 115 位
- 1.2.2.2 进样次数：每个样品 1~99 次进样或更多
- 1.2.2.3 进样精度： $\leq 0.5\%$ RSD
- 1.2.2.4 进样范围：0.1~100 μL 或更优
- 1.2.2.5 进样线性度： > 0.999
- 1.2.2.6 ★进样针清洗：针内外每次进样后通过专用流路自动清洗

1.2.3 光电二极管阵列检测器

- 1.2.3.1 波长扫描范围：190~800nm 或更优
- 1.2.3.2 测量范围：0.0001~2.0000AUFS 或更优
- 1.2.3.3 流通池体积： $\geq 9.0\mu\text{L}$
- 1.2.3.4 流通池池长： $\geq 10\text{mm}$
- 1.2.3.5 ★光源：全程氙灯（190~800nm）或波长范围更优，不需要转换钨灯
- 1.2.3.6 光路：光程尽可能短，仅使用两个椭球形反光镜聚光及消色差光栅
- 1.2.3.7 波长准确度： $\leq \pm 1\text{nm}$
- 1.2.3.8 光谱分辨率： $\leq 1.2\text{nm}$ ，始终保持不变
- 1.2.3.9 噪音值： $\leq 1.0 \times 10^{-5}\text{AU}$ ，在 254nm、1.2nm 光学分辨率、10mm 流通池下测定

1.2.3.10 漂移： $\leq 1 \times 10^{-3}$ AU/hour

1.2.3.11 ★光路狭缝 ≤ 1.2 nm

1.2.3.12 反相梯型光束，从光路上消除示差折光效应，软件不需要设定“参比波长”

1.3 仪器配置：

1.3.1 主机：液相色谱分离单元 1 台，包含直线流四元梯度输液泵、在线柱前过滤器、溶剂过滤头、色谱柱柱温箱等，自动进样器 1 台，光电二极管阵列检测器 1 台

1.3.2 软件：配套具有网络功能的液相控制软件及数据采集存储设备 1 套

1.3.3 备品及消耗品：

针式滤器 0.2um 100/包	1 包
2mL 样品瓶，含一体式瓶盖及预切割隔垫，100 个/盒	1 盒
反相 C18 超高效色谱柱 1.7um 2.1x100mm，1 根/包	1 包
保护柱，2.1x5mm，1.7um，3 根/包	1 包
超高压柱塞杆密封垫	1 包
在线过滤器滤芯(5 个/包)	1 包

1.3.4 其他：仪器工作站 2 套及配套打印输出设备

2、超高效液相色谱仪

2.1 主要用途：用于有机化学分析，如食品质量控制、分析药物分析、环境污染物分析等有机物质等。

2.2 技术参数：

2.2.1 梯度输液泵：

2.2.1.1 ★工作模式：采用相互独立、电子控制的双柱塞直线驱动装置，双压力传感器反馈回路，无需使用混合器和阻尼器

2.2.1.2 ★溶剂数：不少于四元溶剂，加上选件溶剂选择阀后可扩展选择九种溶剂

2.2.1.3 流速范围：范围跨度不少于0.010~2.000mL/min，流速调整以 ≤ 0.001 mL/min递增（减）

2.2.1.4 ★流速精度： $\leq 0.075\%$ RSD（在全流速范围内）

2.2.1.5 流速准确度： $\leq \pm 1.0\%$

2.2.1.6 ★延迟体积： $< 400\mu\text{L}$ （包括进样器扩散体积），并且不随反压变化

2.2.1.7 具备漏液传感器，具有安全地处理漏液装置

2.2.1.8 ★具有在线真空脱气功能，不少于六通道，其中至少两通道对自动进样清洗液脱气

2.2.1.9 ★最大耐受压力： $\geq 1000\text{bar}$ （15000psi）

2.2.1.10 混合范围：0.0~100.0% 混合比例调整以 $\leq 0.1\%$ 增量（减）

- 2.2.1.11 梯度准确度： $\leq \pm 0.5\%$ ，不随反压变化
- 2.2.1.12 ★梯度精度： $\leq 0.15\%RSD$ ，不随反压变化
- 2.2.1.13 压缩补偿：具有自动、连续功能
- 2.2.1.14 ★梯度曲线：不少于11种模式，包括线性1种、步进2种、凸线4种和凹线4种
- 2.2.1.15 ★延迟体积、梯度准确度和梯度精度指标不随反压变化

2.2.2 自动进样器：

- 2.2.2.1 ★样品瓶数： ≥ 96 位（2mL 样品瓶）
- 2.2.2.2 进样次数：每个样品 1~99 次进样或更多
- 2.2.2.3 进样精度： $\leq 0.3\%RSD$
- 2.2.2.4 进样范围：0.1~10.0 uL（标配）或更优，具备可增配至 50.0 uL 功能
- 2.2.2.5 进样线性度： > 0.999
- 2.2.2.6 进样循环时间： < 30 秒
- 2.2.2.7 柱塞清洗：自动，可编程
- 2.2.2.8 交叉污染： $< 0.004\%$ （咖啡因，UV）
- 2.2.2.9 ★样品温度控制：4.0~40.0℃或更优

2.2.3 光电二极管阵列检测器：

- 2.2.3.1 波长扫描范围：190~500nm 或更优
- 2.2.3.2 测量范围：0.0001~2.0000AUS 或更优
- 2.2.3.3 流通池：耐压 $\geq 100bar$ ，池长 $\geq 10mm$ ，池体积 $\geq 500nL$
- 2.2.3.4 波长准确度： $\leq \pm 1nm$
- 2.2.3.5 光谱分辨率： $\leq 1.2nm$ ，始终保持不变
- 2.2.3.6 噪音值： $\leq 1.5 \times 10^{-5}AU$ ，在 254nm、1.2nm 光学分辨率、10mm 流通池下测定
- 2.2.3.7 漂移： $\leq 1 \times 10^{-3} AU/hour$
- 2.2.3.8 ★光路狭缝 $\leq 1.2nm$
- 2.2.3.9 采集速率： $\geq 80Hz$

2.2.4 荧光检测器：

- 2.2.4.1 ★光源：150W 氙灯，连续弧光
- 2.2.4.2 信噪比：水的拉曼光谱 ≥ 1000
- 2.2.4.3 激发波长：200~890nm 或更优
- 2.2.4.4 发射波长：210~900nm 或更优
- 2.2.4.5 波长重现性： $\leq \pm 0.25nm$

2.2.4.6 波长准确度： $\leq \pm 3\text{nm}$

2.2.4.7 采集速率： $\geq 80\text{Hz}$

2.2.4 柱温箱

2.2.4.1 柱温箱温度范围：范围跨度不少于室温+5℃至 90℃，调整以 $\leq 0.1^\circ\text{C}$ 递增（减）

2.2.4.2 温度准确度： $\leq \pm 0.5^\circ\text{C}$

2.2.4.3 温度稳定性： $\leq \pm 0.3^\circ\text{C}$

2.2.4.4 柱温箱可以放置直径 2.1~4.6mm，长度 $\geq 150\text{mm}$ 的色谱柱及保护柱

2.2.4.5 ★具有柱温预加热装置

2.3 仪器配置：

2.3.1 主机：液相色谱分离主机 1 台，包含四元梯度输液泵、色谱柱柱温箱等，自动进样器 1 台，光电二极管阵列检测器 1 台、荧光检测器 1 台、

2.3.2 软件：配套超高效液相控制软件 1 套

2.3.3 备品及消耗品：

针式滤器 0.2um 100/包	1 包
2mL 样品瓶，含一体式瓶盖及预切割隔垫，100 个/盒	1 盒
反相 C18 超高效色谱柱 1.7um 2.1x100mm，1 根/包	1 包
保护柱，2.1x5mm，1.7um，3 根/包	1 包
超高压柱塞杆密封垫	1 包
在线过滤器滤芯(5 个/包)	1 包

2.3.4 其他：仪器工作站 2 套及配套打印输出设备

3、高效液相色谱仪-柱后衍生系统

3.1 主要用途：用于有机化学分析，如食品质量控制、分析药物分析、环境污染物分析等有机物质等，特别用于氨基甲酸酯类需柱后衍生的农药分析。

3.2 技术参数：

3.2.1 输液泵：

3.2.1.1 ▲流量范围：0.0001~10.000ml/min 或更优

3.2.1.2 ▲流量精密度：RSD： $\leq 0.06\%$

3.2.1.3 混合浓度精密度： $\leq 0.1\%RSD$

3.2.2 二极管检测器：

3.2.2.1 灯源：氙灯+W 灯

3.2.2.2 ▲波长范围：190~800nm 或更优；

3.2.2.3 谱带宽度： $\leq 1.2\text{nm}$;

3.2.2.4 波长准确度： $\leq 1\text{nm}$;

3.2.2.5 ★噪声： $\leq \pm 0.3 \times 10^{-5}$ AU;

3.2.2.6 ★漂移： $\leq 2.5 \times 10^{-4}$ AU/h;

3.2.3 荧光检测器:

3.2.3.1 波长重现性： $\pm 0.2\text{nm}$;

3.2.3.2 ★检测灵敏度：蒸馏水的拉曼峰 $S/N \geq 1200$;

3.2.3.3 程序功能：时间程序可控波长条件 ≥ 32 段

3.2.4 自动进样器

3.2.4.1 进样方式：采用计量泵设计，全量进样，进样量可变速；

3.2.4.2 样品盘位 ≥ 100 位；

3.2.4.3 进样量范围：0.1~100ul 或更优

3.2.4.4 进样量精密度：RSD $< 0.3\%$

3.2.4.5 进样量准确性： $\leq \pm 1\%$ 以内

3.2.4.6 ▲进样速度：一次全进样总共时间 ≤ 10 秒/10ul.

3.2.4.7 ▲进样系统采用双阀进样；

3.2.4.8 ★必须配置装置使得仪器可以进行双波长测定；

3.2.5 反应系统:

3.2.5.1 控温方式：强制空气循环方式

3.2.5.2 温度范围：室温+15℃~150℃或更宽范围

3.2.5.3 可以软件设置全部参数

3.2.5.4 温控精度： $\leq \pm 0.1^\circ\text{C}$

3.2.6 柱温箱

3.2.6.1 ▲调温方式：强制空气循环式；

3.2.6.2 ▲可调温度控制范围：室温+10℃~85℃；或更宽范围

3.2.6.3 温度控制精度：0.1℃以下；

3.2.6.4 ★可以同时放置 ≥ 8 根 20CM 的色谱柱、高压阀和手动进样器 ≥ 2 个；

3.2.7 独立的自动清洗仪一台:

3.2.7.1 ▲带独立的蠕动泵及转速调节功能，可以安装在任何一套液相色谱及超高压液相色谱上使用，完全兼容并控制使用；

3.2.7.2 ▲电机类型：使用直流无刷电机；

3.2.7.3 ▲ 流速范围：4~15ml/min 或更宽范围；

3.3 仪器配置：

3.3.1 主机：超高效液相色谱主机 1 台，包含超高精度输液泵单元四套（即四个独立泵单元）、5 路脱气机一套；独立混合器一套；柱塞密封圈 4 套、色谱柱柱温箱等，自动进样器 1 台，光电二极管阵列检测器 1 台、荧光检测器 1 台、反应单元系统一套；氨基甲酸酯分析特用管路组件一套、自动清洗机 1 台

3.3.2 软件：配套超高效液相控制色谱分析及数据采集存储设备 1 套

3.3.3 备品及消耗品：

氨基甲酸酯分析柱	1 根
柱卡套	1 套
预柱卡套	1 套

3.3.4 其他：仪器工作站 2 套及配套打印输出设备

包组二：

1、ICP-OES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仪

1.1 主要用途：对食品、环境等样品中的金属、非金属元素进行定性和定量分析，满足常量、微量和痕量无机元素同时分析。

1.2 技术参数：

1.2.1 光学系统

1.2.1.1 ▲单色器：采用中阶梯光栅+石英棱镜二维色散系统，焦距 $\geq 400\text{mm}$ ，光栅刻线 ≥ 70 条/mm；单色器光室恒温，精度 $\leq 0.1^\circ\text{C}$ ；紫外和可见区同时测定。

1.2.1.2 波长范围：170~770nm 或范围更优，可任意选择每个元素的灵敏谱线、次灵敏谱线使用。

1.2.1.3 波长校正：仪器自动进行波长校正，可采用 ≥ 15 种元素标准混合溶液进行波长例行校核。

1.2.1.4 ★分辨率：光学分辨率 $\leq 0.007\text{nm}$ （在 200nm 处实际测量的半峰宽）。

1.2.2 检测器：带高效半导体制冷的固体检测器

1.2.2.1 ▲使用 CCD 固态检测检测器，检测器与二维色散图像匹配，170~770nm 全波段连续覆盖无断点，在 200~770nm 量子效率(QE) $\geq 50\%$ 。

1.2.2.2 ▲检测器冷却：三级半导体制冷，冷却温度 $\leq -40^\circ\text{C}$ 。

1.2.3 射频发生系统

1.2.3.1 ★自激式 $\leq 27.12\text{MHz}$ 固态发生器

1.2.3.2 功率范围：700~1500W 或更优，调整以 $\leq 10\text{W}$ 增减。

1.2.4 等离子体

1.2.4.1 ▲采用垂直炬管双向观测型离子体。

1.2.4.2 ▲等离子体尾焰去除方式：采用 CCI 冷锥接口技术高效去除尾焰。

1.2.5 进样系统

1.2.5.1 进样系统：耐 HF 酸及耐高盐同心雾化器+惰性雾室进样系统+耐 HF 酸的陶瓷中心管炬管。

1.2.5.2 ▲气体控制：所有气路（包括等离子体气、辅助气和雾化气）均采用高精度的 MFC 质量流量计控制，辅助气和雾化气精度 $\leq 0.01\text{L}/\text{min}$ ，所有气体流量可调。

1.2.5.3 蠕动泵：全自动控制三通道蠕动泵，泵速连续自动可调。

1.2.6 其他指标

1.2.6.1 测试模式：可使用垂直火炬双向观测模式、单轴向观测模式、单径向观测模式；

1.2.6.2 仪器启动时间：检测器无需进行长时间氩气吹扫，3 分钟内制冷，等离子点火时间小于 5 分钟，快速开启分析，提高分析效率，节省氩气消耗；

1.2.6.3 分析速度： \geq 每分钟 60 个元素或谱线，同时每条测量谱线的积分时间 ≥ 10 秒；

1.2.6.4 内标校正：同时的内标校正，即内标元素和测量元素必须同时曝光；

1.2.6.5 精密度：测定 1ppm 或 10ppm 多元素混合标准溶液，重复测定十次的 RSD $\leq 0.5\%$ ；

1.2.6.6 稳定性：测定 1ppm 或 10ppm 多元素混合标准溶液，连续测定 2 小时的长时间稳定性 RSD $\leq 1.0\%$ ，连续测定 4 小时的长时间稳定性 RSD $\leq 1.5\%$ （不加内标，不采用基线飘移修正）。

1.2.6.7 典型元素的检出限

元素	波长 (nm)	检出限 (ug/L)	
		径向观测	轴向观测
Al	396.152	4.0	0.5
Ba	455.403	0.2	0.05
Cu	327.395	2.0	0.5
Cd	214.439	1.0	0.2
Mn	257.610	0.5	0.1
Pb	220.353	10	2.5
Zn	213.857	1.0	0.4

1.3 仪器配置：

1.3.1 主机：等离子发射光谱仪主机 1 台，包含耐高盐高灵敏度的雾化器、雾化室、炬管 1 套、所有气路的质量流量控制系统 1 套、CCI 冷锥尾焰切割系统 1 套、耐 HF 酸进样系统 1 套、氩气过滤器 1 个、冷却循环水机 1 套、自动进样器 1 套

1.3.2 软件：配套分析软件 1 套，具有定性、半定量、定量分析功能，具有光谱干扰自动解析功

能

1.3.3 备品及消耗品：

备用整体式炬管	3 根
进样毛细管	3 米
进样蠕动泵管	60 根
废液蠕动泵管	60 根
废液管线	1 米
校正溶液	1 瓶

1.3.4 其他：仪器工作站 2 套及配套打印输出设备

2、固相萃取仪

2.1 主要用途：主要用于样品的分离、纯化和富集，整套系统可自动完成固相萃取柱的活化、样品过柱、清洗、氮气干燥、洗脱等操作。

2.2 技术参数：

2.2.1 固相萃取模块

2.2.1.1 全自动完成固相萃取的全过程（包括萃取柱的活化、上样、淋洗、吹干、洗脱等）。

2.2.1.2 ★并行通道数量 ≥ 8 通道，可同时自动处理 8 个或以上样品，实现同时活化、上样、淋洗、洗脱。

2.2.1.3 连续处理样品能力：可连续自动化处理 ≥ 64 个样品。

2.2.1.4 处理样品体积范围：0mL~60L。

2.2.1.5 ▲可选配大体积上样组件，可连续自动处理大体积样品 ≥ 64 个。

2.2.1.6 多种样品架及收集架可选，满足实验室各种应用方法需求。

2.2.1.7 可全自动连续处理标准的 1ml/3ml/6ml/12ml 萃取小柱，包括萃取柱预处理、上样、清洗、柱干燥、洗脱、分析物收集等过程；

2.2.1.8 可使用标准的免疫亲和柱（适用于黄曲霉毒素等应用），并且连续自动处理。

2.2.1.9 采用正压上样、洗脱的模式， ≥ 8 个高精度输液泵，可实现连续无间断自动液体输送，液体流速：0.1-10mL/min 或更宽范围

2.2.1.10 ▲采用单独的移液上样针与柱密封针，双针喷涂特氟龙涂层防腐处理。

2.2.1.11 ▲多功能柱密封针可适配不同规格固相萃取柱，使用 1ml/3ml/6ml/12ml 萃取小柱时无需进行更换。

2.2.1.12 ▲上样针具有自动喷淋清洗样品瓶功能。

2.2.1.13 ▲上样针具有液面追随功能。

2.2.1.14 溶剂管理系统标配 ≥ 8 种溶剂接口，标配 500ml 溶剂瓶，系统可供使用的溶剂瓶体积不受限制，可选 1L、2L、4L 以及更大体积定制。

2.2.1.15 三种废液接口，包含废水、一般有机废液和含氯废液通道，实现废液的分类收集。

2.2.1.16 ▲整个固相萃取系统采用避光设计，可适用于对光敏感的样品进行固相萃取。

2.2.1.17 ▲整机系统密闭设计，且自带通风系统。

2.2.1.18 ▲系统内置照明和双摄像头，利用本机监控摄像头，通过自带的液晶显示屏可以实时观察到仪器内部的运行状态。

2.2.1.19 ▲通过手机 APP 和远程监控摄像头，实时监控仪器运行状态，并在紧急情况下实现紧急停机操作

2.2.2 氮吹模块

2.2.2.1 氮吹针双模式控制，既可根据程序自动升降氮吹针，也可使用实体按钮手动控制氮吹针调至任意位置。

2.2.2.2 ▲具有专用氮吹针抬升设计，在无电状态下，可手动抬起氮吹针，取出样品管架。

2.2.2.3 ▲氮吹针可随液面自动下降，并可自动升起。

2.2.2.4 ▲氮吹压力程控自动调节。

2.2.2.5 两种或以上不同的氮吹针，细氮吹针适合于小体积浓缩过程，粗氮吹针更适合体积较大时的浓缩过程。

2.2.3 浓缩腔

2.2.3.1 ▲浓缩仪前部开窗，并具有照明功能，浓缩过程可视，无须打开上盖后观察是否浓缩到期待体积的繁琐操作。

2.2.3.2 ▲经典上翻盖式设计，避免抽屉式移动设计导致氮吹针位置对不准。

2.2.3.3 固定式水浴槽，防止移动式水槽运动时引起水浴飞溅，防止水浴槽长时间移动造成滑轨损坏。

2.2.3.4 浓缩架和水浴盆采用全身 PTFE 涂层防腐蚀防生锈工艺。

2.2.3.5 可使用 10ml 试管、15ml 离心管、50ml 离心管等多种通用规格的管架，并提供管架定制服务。

2.2.3.6 ▲兼容 2mL 的 GC/LC 小瓶，可以直接在小瓶上进行氮吹。

2.2.3.7 ▲与全自动 GPC、固相萃取、压力溶剂萃取等仪器的 20ml、60ml、110ml 样品管、50ml 和 200ml 浓缩杯等可以通用，联用过程中无需转移，避免样品损失，操作方便。

2.2.3.8 具有智能快插排水系统，插上排水管将自动流出，拔下排水管自动停止排水。

2.2.3.9 具有强力排风装置，风扇及相应管道。

2.2.4 加热模块

2.2.4.1 水浴方式加热，导热效率高、均匀，浓缩速度快

2.2.4.2 显示值基本误差：小于 0.5%

2.2.4.3 控温方式：PID；控温精度： $\pm 0.1^{\circ}\text{C}$ ；控温范围：室温 $\sim 100^{\circ}\text{C}$

2.2.4.4 面加热方式，升温更快，加热均匀。

2.2.5 安全保护模块

2.2.5.1 水位超限报警，压力超限报警，方便安全。

2.2.5.2 过热保护组件可有效防止水箱干烧，过载保护组件杜绝意外漏电。

2.2.5.3 浓缩状态时，上盖自动锁定。

2.2.5.4 打开上盖后自动断气。

2.2.7 氮气发生器

2.2.7.1 一体式集成氮气发生器，包含空气压缩系统、净化系统、存储系统和氮气制备系统

2.2.7.2 氮气流速 $\geq 25\text{L}/\text{min}$

2.2.7.4 过滤精度：颗粒 $< 0.01\mu\text{m}@0.003\text{mg}/\text{m}^3$

2.2.7.5 ▲高通量设计，空气处理量 $\geq 400\text{L}/\text{min}$

2.2.7.6 过滤系统带智能堵塞报警功能

2.3 配置需求

2.3.1 固相萃取系统主机 1 套、浓缩仪主机单元 1 套、氮气发生器 1 套

2.3.2 软件：配套固相萃取模块、氮吹浓缩模块控制软件 1 套，并具有移动监控系统。

2.3.3 备品及消耗品：

6mL 萃取柱载架（64 位）1 个、12mL 萃取柱载架（64 位）1 个、6mL 萃取柱载架（48 位）1 个、500mg/ 6ml C18 固相萃取柱（30 个/包）1 包、6ml 萃取柱密封盖（100 个/包）5 包、12ml 萃取柱密封盖（100 个/包）5 包、820mL 样品管架（64 位）1 个、960mL 样品管架（48 位）1 个、20mL 收集管架（64 位）1 个、60mL 收集管架（48 位）1 个、20mL 样品管含盖垫（100 个/包）5 包、500mL 溶剂瓶及瓶口适配器 8 个、氮吹管套件（每套含 8 个氮吹针、2 个密封 O 型圈）8 套、备用氮吹针（21G）10 根、备用氮吹针（19G）48 根、氮吹管密封圈 8 个、排水客套件 1 套、堵头 64 个、喉箍 1 套、专用工具 1 套、氮气接头组件（包含黄铜接头及 6mm 快插双通）1 套、PU 管 5 米、配套 64 位 10ml 浓缩管支架（含 64 根 10ml 样品管）1 套、配套 64 位 20ml 浓缩管支架（含 64 根 20ml 样品管）1 套、配套 48 位 60ml 浓缩管支架（含 48 根 60ml 样品管）1 套。

2.3.4 其他：仪器工作站 2 套及配套打印输出设备

3、气相色谱仪

3.1 主要用途：用于有机化合物的定量定性分析。

3.2 技术指标：

3.2.1 整体性能指标：

3.2.1.1 保留时间重现性：<0.008%

3.2.1.2 ★可同时安装三个气相检测器（除质谱检测器）

3.2.2 柱箱

3.2.2.1 ▲快速升温速度：常规 120°C/min，最高可升级达 1500°C/min，提供文献证明

3.2.2.2 ▲快速冷却时间：可升级从 400°C—50°C 小于 2 分钟，提供文献证明

3.2.3 分流/不分流毛细管柱进样口

3.2.3.1 压力设定范围：0~100psi，

3.2.3.2 压力控制精度 0.001psi（可作为验收指标，在控制液晶面板上，气体压力以 psi 为单位，在小数点后第 3 位上波动）；

3.2.4 自动进样器

3.2.4.1 ★自动进样器：位数≥166 位，非多功能液体自动进样方式，验收指标

3.2.4.2 进样量范围：0.1~50ul；

3.2.4.3 进样量线性：≥99%；

3.2.4.4 自动进样针可以自行调节进样深度。

3.2.4.5 ▲实现与实验室现有仪器互换使用进样器，原软件直接控制；

3.2.4.6 ▲可升级在线前处理平台，配置标准曲线，震荡，加热等功能，提供证明文件

3.2.5 火焰光度检测器（FPD）

3.2.5.1 最低检测器限：< 2.5pgS/sec, < 0.045 pgP/sec

3.2.5.2 ★最高使用温度：400°C

3.2.6 氢火焰检测器（FID）

3.2.6.1 最低检测限：<1.4pg 碳/秒

3.2.6.2 ★数据采集速率：≥500Hz

3.3. 配置需求：

3.3.1 气相色谱仪主机：分流/无分流进样口，带 EPC 2 个； FPD 火焰光度检测器 1 个； FID 氢火焰离子检测器 1 个； 16 盘位自动进样器；自动进样 150 位盘附件；气相色谱工作站软件；气相色谱安装验收标样；气相色谱安装工具包；进样口高级绿色隔垫，50 片；通用石墨毛细柱密封

垫 10 片；载气过滤器，除氧 1 个；载气过滤器，除水 1 个；2ml 样品瓶 500 个；柱螺帽 4 个；色谱柱：色谱柱 HP-5 30m, 0.32mm, 0.25u 1 根；氢气发生器 1 个

3.3.2 软件：配套控制软件及数据采集存储设备 1 套

3.3.3 其他：仪器工作站 2 套及配套打印输出设备

四、商务要求

（一）质量保修期：

包组	设备名称	质保期
包组一	高效液相色谱仪	壹年
	超高效液相色谱仪	两年
	高效液相色谱仪-柱后衍生系统	壹年
包组二	ICP-OES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仪	两年
	固相萃取仪	壹年
	气相色谱仪	两年

1、在质保期内，中标人应免费提供设备维修及保养服务，一切维护费用均由中标人负责。质保期内设备本身质量出现问题或由于设备本身质量原因造成的任何损伤或损坏，中标人应及时给予免费维修或免费更换，由此引起的施工费、人工费、材料费等其它一切费用由中标人负责。

2、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中标人与采购人双方均在验收报告上签字之日起计算。

（二）交货地点及交货期：

1、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2、交货期：合同签订之日起 90 日内到货，到货 1 周内并完成设备的安装、调试与验收。

（三）售后服务及技术培训：

1、货物维修响应时间：24 小时内故障响应，72 小时内到达现场提供服务，7 日内处理完毕；

2、投标人须提供相应的免费技术培训，保证操作者完全熟悉仪器的全部功能，并提供货物原版的维修手册。操作及维护培训的主要内容为货物的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及原理，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

3、设备验收后 10 个工作日内，由专职工程师上门安装并做基本操作培训及专职应用工程师上门软件及应用培训，内容包括仪器的技术原理、仪器操作、数据处理、仪器基本维护等。每台设备提供不少于两个免费国内培训名额。

4、设备投入使用后，采购人有检验方法开发需求时，中标人或厂家应派专职应用工程师协助采购人调试完善仪器设备参数、提供相关方法资料。

（四）验收要求：

- 1、验收由采购人、中标人及相关人员依国家有关标准、标书参数、合同及有关附件要求进行，验收完毕由采购人及中标人在验收报告上签名。

（五）设备说明书：

- 1、须提供设备的安装、操作手册；
- 2、须提供设备的维修保养手册；
- 3、须提供设备的工作软件说明书。

（六）付款方式：

- 1、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申报支付单位直接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额的80%为首付款；
- 2、单台设备安装、调试完成，并通过验收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采购人申报支付单位直接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额的20%；

由于采用的财政资金，采购人仅负责在上述约定时间内向财政部门完成申报手续，实际付款到账时间以支付单位支付时间为准。采购人不承担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并且此情况不能成为中标人逾期交货的理由。

第三章 投标须知

投标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号	类别	内 容
1	1.2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资金已落实。
2	2.1	采购人名称	广州市食品检验所
3	5.2.1	招标代理服务费	<p>1. 本项目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以采购预算金额为计算基数参照国家计委颁布的（计价格【2002】1980号）及国家发改委颁布的（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以下金额：</p> <p style="padding-left: 2em;">包组一：¥29,300.00元（大写：人民币贰万玖千叁佰元整）</p> <p style="padding-left: 2em;">包组二：¥23,910.00元（大写：人民币贰万叁仟玖佰壹拾元整）</p> <p>2. 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可用转账等方式支付到以下账号：</p> <p style="padding-left: 2em;">账户：中达安股份有限公司</p> <p style="padding-left: 2em;">账号：10960000000329544</p> <p style="padding-left: 2em;">开户银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黄埔大道支行</p>
4	10.1	现场考察	不举行
5	12	答疑会	不举行
6	16.2	多个包（组）投标文件的装订和封装	投标文件应按每个包（组）的要求分别装订和封装。
7	18	备选方案	不允许提交备选方案
8	19	联合体投标	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9	21.4 21.5	投标保证金	<p>1、投标人必须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投标保证金：</p> <p style="padding-left: 2em;">包组一：¥23,000.00元（大写：人民币贰万叁仟元整）</p> <p style="padding-left: 2em;">包组二：¥18,100.00元（大写：人民币壹万捌仟壹佰元整）</p> <p>2、投标保证金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以下指定账号（以银行到账时间为准）：</p> <p style="padding-left: 2em;">开户名称：中达安股份有限公司</p> <p style="padding-left: 2em;">开户银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中石化大厦支行</p> <p style="padding-left: 2em;">开户账号：200000 6816 654</p> <p style="padding-left: 2em;">保证金联系人：任工</p> <p style="padding-left: 2em;">联系电话：13632301008</p>
10	22.1	投标截止时间	2018年6月5日14:30（北京时间）
11	22.2	投标有效期	90天

12	23.1	投标文件数量	投标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5 份、电子文件信封 1 份（含投标文件电子文件 1 份、退保证金说明及投标保证金缴纳证明、开票资料说明函）
13	29.2	开标宣布的内容	投标文件格式中的《开标一览表》的内容
14	32.1	评标委员会组成	评标委员会共由五人组成，其中采购人代表一人，其余评审专家均从广州市财政局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产生。
15	39.2	中标候选人推荐数量	评标委员会推荐 2 名中标候选人。第二中标候选人高于第一中标候选人报价 20%以上的，只推荐 1 名中标候选人。

投 标 须 知

一、总 则

1. 说明

1.1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投标邀请中所述项目的政府采购。

1.2资金来源：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2. 定义

2.1“采购人”是指：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2.2“监管部门”是指：政府采购管理部门。

2.3“采购代理机构”是指：中达安股份有限公司。

2.4合格的投标人

2.4.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的规定。

2.4.2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及特殊条件要求。

2.4.3 合格投标人的条件详见《投标邀请》的“供应商资格要求”。

2.5“中标人”是指经法定程序确定并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2.6“甲方”是指采购人。

2.7“乙方”是指中标人。

3. 遵循原则

3.1遵循公开透明原则、公平竞争原则、公正原则和诚实信用原则。

4.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4.1“货物”是指投标人制造或组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等。招标文件中没有提及招标货物来源地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均应是本国货物，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投标的货物必须是其合法生产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满足政府招标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

4.2“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其中包括：投标人须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支持、培训以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服务。

4.3 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产品，确需采购进口产品的，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实行审核管理，优先采购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供应商的进口产品。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

5. 投标费用

5.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5.2 招标代理服务费

5.2.1 本次招标代理服务费由《投标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交纳人及交纳金额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交纳。

5.2.2 招标代理服务费币种：人民币。

6. 知识产权

6.1 投标人必须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如有第三方向采购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该责任应由投标人承担。

6.2 投标报价应包含所有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6.3 系统软件、通用软件必须是具有在中国境内的合法使用权或版权的正版软件，涉及到第三方提出侵权或知识产权的起诉及支付版税等费用由投标人承担所有责任及费用。

7. 纪律与保密事项

7.1 投标人应当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得恶意串通，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得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7.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7.2.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7.2.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7.2.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7.2.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7.2.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7.2.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7.3 获得本招标文件者，不得将招标文件用作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如有要求，开标后，投标人应归还招标文件中的保密文件和资料。

7.4 由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它资料，均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开标结束后，应采购人要求，投标人应归还所有从采购人处获得的保密资料。

8. 关于关联企业

8.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

采购活动。

8.2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9. 关于分公司投标

9.1分公司投标的，需提供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授权书，授权书须加盖总公司公章。总公司可就本项目或此类项目在一定范围或时间内出具授权书。已由总公司授权的，总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10. 现场考察

10.1投标人应按《投标须知前附表》所述时间和要求对项目现场进行考察或自行对项目现场进行考察。

10.2投标人对项目现场及周围环境进行考察，投标人应充分重视和仔细地进行这种考察，以便投标人获取那些须投标人自己负责的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涉及现场所有的资料。一旦中标，这种考察即被认为其结果已在中标文件中得到充分反映。考察现场的费用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10.3采购人若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现场的数据和资料，是采购人现有的能被投标人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投标人做出的任何推论、理解和结论均不负责。

10.4经采购人允许，投标人可为考察目的进入采购人的项目现场。在考察过程中，投标人及其代表必须承担那些进入现场后，由于他们的行为所造成的人身伤害（不管是否致命）、财产损失或损坏，以及其他任何原因造成的损失、损坏或费用。投标人不得因此使采购人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

二、招标文件

11. 招标文件的组成

11.1招标文件包括：

第一章 投标邀请函

第二章 用户需求书

第三章 投标须知

第四章 合同书格式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其 它 在招标过程中由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澄清、修正和补充文件等。

11.2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澄清、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或被确定为投标无效。

12. 招标文件的澄清及答疑

- 12.1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以书面形式在投标截止时间十五日以前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组织采购人对投标人所要求澄清的内容均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必要时，采购代理机构将组织相关专家召开答疑会，并将会议内容以书面的形式发给每个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 12.2或根据需要，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可组织相关专家在《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答疑会，解答投标人在此之前以书面或当场提出的对招标文件的澄清要求，或以书面函件形式通知购买了招标文件的投标人。答疑或澄清文件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如与招标文件的内容不一致的，以答疑或澄清文件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 12.3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采购代理机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意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13.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文件发出时间

- 13.1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 13.2澄清或修改后的内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代理机构将在采购代理机构网站等媒体上发布澄清或修改公告和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并对潜在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潜在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加盖单位公章，传真有效）。投标人如在 24 小时内无书面回复则被视为同意澄清、补充、修改文件内容。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和数量

14. 投标语言和计量单位

- 14.1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资料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的修改内容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对中文翻译有异议的，以权威机构的译本为准。
- 14.2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规定外，一律使用国际公制单位。

15. 投标文件的构成

- 15.1投标文件的构成应符合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 15.2投标人编排投标文件应包括招标文件格式要求的所有内容以及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内容。

16. 投标文件的编写

- 16.1 投标人须对本项目以包组为单位整体投标，任何只对某包组其中一部分标的进行的投标都被视为无效投标或被确定为投标无效。
- 16.2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中多个包（组）进行投标的，其投标文件的编制应按每个包（组）的要求分别装订和封装。如果《投标须知前附表》有特别要求的按照其要求进行编制。投标人应当对投标文件进行装订，对未经装订的投标文件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 16.3 投标人应完整、真实、准确的填写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所有内容。
- 16.4 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代理机构及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等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 16.5 如果因为投标人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由此造成的后果，其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17. 投标报价

- 17.1 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应按照第二章用户需求书要求的“**投标报价要求**”进行报价。
- 17.2 投标人应按照《开标一览表》和《投标分项报价表》确定的格式报出报价和分项价格。投标报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投标总价中也不得缺漏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其投标将可能被视为无效投标或确定为投标无效。
- 17.3 《投标分项报价表》填写时应响应下列要求：
- 17.3.1 所有根据合同或其它原因应由投标人支付的税款和其它应交纳的费用都要包括在投标人提交的投标价格中；
- 17.3.2 应包含货物的制造、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保险和伴随货物服务的其他所有费用。
- 17.4 每一种规格的货物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8. 备选方案

- 18.1 只允许投标人有一个投标方案，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投标须知前附表》允许有备选方案的除外。

19. 联合体投标

- 19.1 如果《投标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人为联合体，联合体各方均必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投标人须提交联合体各方的资格证明文件、联合体协议并注明主体方及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联合体投标文件由联合体各方或主体方盖章，否则，将导致其投标无效。
- 19.2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19.3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 19.4 联合体投标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投标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 19.5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19.6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 19.7 组成联合体投标的按政府采购的法律、法规、规章等有关规定执行。

20.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 20.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履行合同能力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如果投标人为联合体，应提交联合体各方的资格证明文件、共同投标协议并注明主体方及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否则，将导致其投标无效。
- 20.2 投标人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应证明其满足本须知定义的合格投标人。

21. 投标保证金

- 21.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和期限交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人与交款人名称必须一致，非投标人缴纳的投标保证金无效。
- 21.2 投标保证金交纳形式：转账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 21.3 投标保证金交纳时间：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采购代理机构账户（以银行到账时间为准）。
- 21.4 投标人应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投标保证金，金额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 21.5 投标保证金应为人民币，可以选择下列方式中任何一种，在投标时与开标一览表复印件装入同一单独信封密封提交：

- (1) 从投标人账户将投标保证金转入或汇入以下账户：

开户名称：中达安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及账号：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 1) 投标人汇缴保证金时应按包组（如有）汇缴，并按招标文件规定的保证金金额汇缴。
- 2) 汇缴时务必在汇款单备注上标注项目编号和包组号（如有）。

- (2) 用“保函”形式提交的：

“保函”投标截至时间前 1 天提交，采购代理机构审核其内容、格式等是否符合规定；在投标时提供有效的“保函”复印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之一。

- (3) 采用《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提交的，应符合下列规定：

- 1) 由财政部选定的试点专业担保机构或《广东省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实施方案》选定的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省直地区：中国投资担保有限公司，广州地区：广东省融资再担保公司，东莞地区：东莞市金鼎融资担保公司）；
- 2) 投标担保函有效期应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 21.6 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无效。
- 21.7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 21.8 如无质疑或投诉，未中标的投标人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原额退还；如有质疑或投诉，将在质疑和投诉处理完毕后原额退还。
- 21.9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原额退还。
- 21.10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 (1)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
 - (2)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或在规定期限内未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3) 中标人未按本须知规定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 (4) 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不按招标文件及相关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如有）。
- 22. 投标的截止时间、投标有效期**
- 22.1 投标的截止时间为第一部分《投标邀请函》中规定时间，超过截止时间后的投标为无效投标，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
- 22.2 从投标截止日起，投标有效期为《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天数。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而其投标保证金不被没收，同意延期的投标人在原投标有效期内应享之权利及应负之责任也相应延续。
- 23. 投标文件的数量和签署**
- 23.1 投标人应编制投标文件的数量见《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每套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若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 23.2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营业执照注明的负责人）或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授权代表须出具书面授权证明，其《法定代表人（或营业执照注明的负责人）授权书》应附在投标文件中。
- 23.3 投标文件一般不得涂改和增删，除对差错处做必要修改外，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如有上述改动，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营业执照注明的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23.4若为联合体的，除“联合体协议书”外，投标文件的其它内容可由联合体主体方进行签署即可。
- 23.5投标文件应编制目录，并有页码。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24.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24.1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分别单独密封包装，并在外包装上清晰标明“正本”、“副本”字样。

25. 对投标文件投递的要求

- 25.1所有投标文件应于第一部分《投标邀请函》中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到采购代理机构。
- 25.2投标文件的递交须由投标人代表签名确认。
- 25.3所有投标文件必须装在密封完好的信封。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应分别封装，并在每一信封或包装的封面上写明：

投标文件（正/副本/电子文件信封）

项目编号：填写招标文件第一章“投标邀请函”中写明的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填写招标文件第一章“投标邀请函”中写明的项目名称

参投包组：包组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地址：

联系人：

联系地址：

（注意： 年 月 日 日之前不得开启）

26.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 26.1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26.2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和补充。
- 26.3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电报、电话、电传、传真等形式的投标。
- 26.4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撤回其投标，但投标人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告知采购代理机构。
- 26.5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评标结束后，无论中标与否都不退还。
- 26.6采购代理机构对不可抗力事件所造成投标文件的损坏、丢失不承担任何责任。

27. 投标样品

27.1本项目如要求提交投标样品的，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取样品时没有对样品外观进行验收及性能测

试，对样品的破损或质量概不负责。

27.2 由于采购代理机构存放样品的空间有限，采购活动结束后，未中标人提供的样品，应当在收到采购代理机构退还投标样品通知后 7 日内取回，否则视同投标人不再认领，采购代理机构有权进行处理。

27.3 中标人提供的样品，由采购人进行保管、封存，并作为履约验收的证据。

28. 投标文件的拒收

28.1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收取投标文件：

- (1) 在超过投标截止时间送达的或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 (2) 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

五、 开标、评标定标

29. 开标

29.1 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邀请函》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开标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邀请投标人代表参加，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参加开标活动。参加开标的代表应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29.2 开标时，由投标人或投标人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投标须知前附表》需要公布的其他内容。

29.3 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开标。

29.4 开标过程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9.5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30. 资格性审查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审查内容如下：

资格性审查表

序号	资格性审查内容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2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的规定：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5)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3	供应商没有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相关主体信用记录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
4	投标人须提供当地检察机关出具的无行贿犯罪记录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及公平竞争承诺书（原件）（模板见穗财采[2012]275号文）；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6	已登记报名并购买了招标文件。

31. 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31.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除采购人代表、评标现场组织人员外，采购人的其他工作人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现场。有关人员应对评标情况以及在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31.2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影响评标的过程和结果。

32.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和评标方法

32.1 评标由采购代理机构依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的规定，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采购人代表人数、专家人数（具体组成人数见《投标须知前附表》）及专业构成按政府采购规定确定。评标委员会成员依法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32.2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2.3 评标委员会或者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泄露有关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32.4 评审专家（含采购人代表）不得参与同自己或任职单位有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项目评标活动。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专家应当主动提出回避，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监管部门也可以要求其回避：

- （1）本人、配偶或直系亲属 3 年内曾在参加该采购项目的供应商中任职（包括一般工作）或担任顾问，或与参加该采购项目的供应商发生过法律纠纷；
- （2） 任职单位与采购人或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存在行政隶属关系；
- （3） 曾经参加过该采购项目的进口产品或采购文件、采购需求、采购方式的论证和咨询服务工作；
- （4） 是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的上级主管部门、控股或参股单位的工作人员，或与该供应商存在其他经济利益关系；
- （5） 评审委员会成员之间具有配偶、近亲属关系；
- （6） 同一单位的评审专家在同一项目评审委员会成员中超过两名；
- （7） 其他可能影响评审工作公正性情形。

33. 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33.1 评标方法

33.1.1.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33.1.2. 本次评标是以招标文件为依据，遵循公开透明原则、公平竞争原则、公正原则和诚实信用原则。

33.2 评标步骤

33.2.1 评标委员会先进行符合性审查，再进行技术、商务及价格的详细评估。只有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才能进入详细的评估。最后评标委员会出具评标报告，并按综合得分从高到低排序推荐二名中标候选人。

33.3 评分及其统计

33.3.1 按照评标程序、评分标准以及权重分配的规定，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分别首先就各个投标人的技术状况、商务状况及其对招标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议和比较，评出其技术评分和商务评分。各评委的技术或商务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该投标人的技术或商务评分。然后，评出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得分。将各投标人的技术评分、商务评分和投标报价得分相加得出其综合得分。将各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次高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人。第二中标候选人高于第一中标候选人报价 20%以上的，只推荐 1 名中标候选人。

33.3.2 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34.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35. 符合性评审

35.1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按照以下《符合性审查表》内容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只有对《符合性审查表》所列各项内容全部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才能通过符合性审查。对是否实质性响应《符合性审查表》所列各项内容有异议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以记名方式进行投票表决，只有得票超过半数的投标文件才能进入下一阶段的详细评估，否则认定为无效投标。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符合性审查内容
1	投标函、资格文件声明函、承诺函
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3	投标有效期：90 日
4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
5	投标报价是固定价且未超过本项目采购预算
6	采购文件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时未以进口产品投标
7	能满足用户需求的主要参数（带“★”号条款）
8	投标文件没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9	未出现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10	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或投标保证金金额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35.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5.3 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核心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

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

35.4如果通过符合性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本次招标采购失败。

36. 详细评审

36.1详细评审是对通过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6.2分值（权重）分配

36.2.1 评分总值最高为100分，技术、商务及投标报价得分分值（权重）分配、分值设置如下：

分值比例（100%）	商务评分（10%）	技术评分（55%）	投标报价得分（35%）
得分 100	10 分	55 分	35 分

36.3商务评估：评标委员会就各投标文件对商务评估内容的各项要求进行评分，评估的具体内容见《商务评估表》：

商务评估表

序号	评估项目	分值	评估内容
1	商务要求响应程度	3分	① 完全满足并优于“商务要求”的：3分； ② 完全满足“商务要求”的：2分； ③ 部分“商务要求”不响应或有负偏离的：1分。
2	2015年至今同类项目业绩	2分	2015年1月1日至今投标人的同类项目业绩（以合同证明复印件为准），每项得0.5分，以此类推，最高2分。
3	综合履约能力	5分	投标人具有有效银行资信证明的，得1分； 投标人具有有效期内的ISO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2分； 投标人具有工商管理部门颁发的守合同重信用证书的，得2分。 注：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没有提供证明材料复印件或者专家无法认定的不得分。
合计：10分			

36.4技术评估：评标委员会就各投标人对技术评估内容的各项要求进行评分，评估的具体内容见《技术评估表》：

技术评估表

序号	评估项目	分值	评估内容
1	技术要求响应程度	30分	<p>根据各投标人对用户需求书的“技术要求”响应程度进行评审：</p> <p>(1) 带▲的指标每有一项不满足扣3分，扣完为止；</p> <p>(2) 不带▲的指标每有一项不满足扣1分，扣完为止。</p>
2	投标产品技术先进性和可靠性	10分	<p>根据各投标人投标产品的技术先进性和可靠性（包括但不限于使用的材料、配套设备、生产技术）等综合打分：</p> <p>① 投标产品使用的材料优质、配套设备齐全、生产技术先进、可靠性强：10分；</p> <p>② 投标产品使用的材料良好、配套设备较齐全、生产技术较先进、可靠性较强：6分；</p> <p>③ 投标产品使用的材料一般、配套设备有较多缺漏、生产技术普通、可靠性一般：3分。</p>
3	供货及验收方案	5分	<p>根据各投标人交货期、到货的保证措施及货物验收方案等综合打分：</p> <p>① 交货迅速、到货的保证措施及货物验收方案详尽可行：5分；</p> <p>② 交货及时、到货的保证措施及货物验收方案比较详尽，较为可行：3分；</p> <p>③ 交货期长、到货的保证措施及货物验收方案简略：1分。</p>
4	售后服务方案	10分	<p>根据各投标人售后服务点、售后服务承诺、质保期、维护保养及维修时间安排等综合打分：</p> <p>① 售后服务点便利、售后服务承诺、质保期、维护保养及维修时间安排等合理，可行性强：10分；</p> <p>② 售后服务点比较便利、售后服务承诺、质保期、维护保养及维修时间安排等比较合理，可行性较强：6分；</p> <p>③ 售后服务点不够便利、售后服务承诺、质保期、维护保养及维修时间安排等不够合理，可行性不强：2分；</p>
合计：55分			

36.5投标报价得分（35分）：

- 36.5.1 对小型或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的政策扶持详见第三章投标须知“八、关于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中有关价格扣除的规定。
- 36.5.2 采用节能或环境标志产品的，对报价中的节能或环境标志产品金额给予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扣除方法详见第三章投标须知“九、关于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其中“对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价格扣除”的规定。
- 36.5.3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各投标报价（指修正、扣除后的投标报价）中取最低的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价格分计算公式：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修正、扣除后）】×价格权值×100
投标报价（修正、扣除后）仅用于计算投标报价得分，中标金额以实际投标报价为准。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37.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37.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37.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7.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37.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采用书面形式，加盖投标人公章，或者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8. 投标文件的澄清

- 38.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38.2 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9. 授标

- 39.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提出书面评标报告。
- 39.2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服务）评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如以上都相同的，名次由评标委员会推选代表采用随机抽取方式确定。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

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评审得分次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投标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的，按照其规定。

39.3对于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和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核心产品的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综合得分）相同的，技术评分高的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如上都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推选代表采用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中标人推荐资格。

39.4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评标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39.5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发出中标通知书，并在省级以上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

40. 替补候选人的设定与使用

40.1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或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递交履约担保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递交、或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41. 招标失败处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规定，下列情况出现将作废标处理：

- (1) 符合专业资格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有效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六、 质疑

42. 质疑

42.1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

42.2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

接收质疑函方式：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只接收以书面形式提交的质疑函；

接收质疑函部门：中达安股份有限公司业务部

接收质疑函联系人和联系电话：投标邀请函中采购代理机构的联系人和联系电话

接收质疑函通讯地址：广州市越秀区应元路34、36号四层之一房

42.3 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和投诉。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代理人提出质疑和投诉，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42.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投诉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42.5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42.6 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42.7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

42.8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一）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四）事实依据；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42.9 供应商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份。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证据的确切来源，证据来源必须合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质疑函转发质疑事项各关联方，请其作出解释说明。对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将上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42.10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94 号）的规定提起投诉。

七、合同的订立和履行

43. 合同的订立

43.1 在合同签订前，中标人须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和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资质证明文件、业绩合同等主要证明文件（如授权其分支机构进行项目实施或提供售后服务的，亦应提供其与分支机构关系的法律证明材料）的原件给采购人进行核对。

43.2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招标文件要求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

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43.3 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43.4 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后 7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将政府采购合同副本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44. 合同的履行

44.1 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

44.2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签订补充合同的必须按照合同的订立的 41.3 条规定公告和 41.4 条规定备案。

八、 关于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

45. 政府采购信用担保

45.1 为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作用，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有效缓解企业资金短缺压力，根据政府采购信用担保相关政策的精神，本项目欢迎供应商使用融资担保手段，并由试点地区的专业担保机构作为中标人向当地金融机构融资授信的承办机构。

45.2 投标担保，是指由专业担保机构为投标人履行支付投标保证金的义务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供的保证担保。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发生的撤回投标文件，或中标后因自身原因不签署政府采购合同等行为而应实际支付保证金的，由专业担保机构按照担保函的约定履行担保责任。投标人可以自愿选择是否采取投标担保函的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

45.3 履约担保，是指由专业担保机构为投标人支付履约保证金的义务向采购人提供的保证担保。中标人未按政府采购合同履行约定义务而应实际支付保证金的，由专业担保机构按照担保函约定履行担保责任。投标人可以自行选择是否采取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

45.4 融资担保，是指由专业担保机构为投标人向银行融资提供的保证担保。投标人可以自愿选择是否采取融资担保的形式为政府采购履约进行融资。

45.5 试点地区专业担保机构的名单、联系人、联系方式：

省直地区：中国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刘先生 010-88822559；

广州地区：广东省融资再担保有限公司 梁先生 020-83033627；

东莞地区：东莞市金鼎融资担保公司 卢先生 0769-23326888。

- 45.6 投标人可以以投标担保函的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并以《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作为投标文件的附件。
- 45.7 投标人可以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
46. **小型和微型企业价格扣除规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 46.1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印发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投标产品中仅有部分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则按所投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部分予以扣除。
- 46.2 如《投标须知前附表》中允许联合体投标的，根据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给予2%的价格扣除。
- 46.3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所称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下同）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 (1) 符合《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
 - (2) 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 46.4 参加本项目投标的小型 and 微型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 46.5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46.6 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九、关于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

47. 如投标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品目的产品，须提供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投标产品所在清单页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但在最新一期节能清单中无对应细化分类且节能清单中的产品无法满足工作需要时，可在节能清单之外采购。如本招标文件公告后国家有关部门再发布新一期的节能清单，则同时执行两期的节能清单。节能清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国家发展改革委网站（<http://hzs.ndrc.gov.cn/>）和中国质量认证中心网站（<http://www.cqc.com.cn/>）上发布。
48. 如投标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品目的产品，须提供最新一期“环境标志产

品政府采购清单”中投标产品所在清单页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如本招标文件公告后国家有关部门再发布新一期的环保清单，则同时执行两期的环保清单。清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国家环境保护总局网（<http://www.sepa.gov.cn/>）、中国绿色采购网（<http://www.cgpn.cn/>）上发布。

49. 对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价格扣除的规定：
- 49.1. 必须按照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中的“政策适用性说明（适用于强制采购及优先采购节能产口或环境标志产品）”格式要求填写和提供全部资料；
- 49.2. 扣除方法如下：节能或环境标志产品金额占项目总金额的比重达到10%—25%的（含10%，不含25%，下同），扣1%；达到25—50%的，扣2%；达到50%—75%的，扣3%；达到75%以上的扣4%（适用于优先采购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

十、关于信用信息查询渠道的使用

50. 信用记录查询渠道及截止时点
- 50.1. 信用记录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
- 50.2. 信用记录查询截止时点：投标截止时间前
51.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
- 51.1.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和证据，并打印网站相关页面留存。
- 51.2. 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十一、适用法律

5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的一切招标投标活动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第四章 合同条款

注：

（合同格式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甲方（用户采购方）：

乙方（中标供应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广州市食品检验所实验室设备采购项目招标文件（项目编号：GDDACG2018GK0505，包组_____）的要求，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

一、 货物内容

序号	商品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配置 (性能参数)	产地	数量	单价 (元)	金额 (元)
1						
2						
合计总金额：小写：¥_____； 大写：人民币_____。						

注：货物名称内容必须与投标文件中货物名称内容一致。

合同总额包括货款、设计、安装、随机零配件、标配工具、运输保险、调试、培训、质保期服务、各项税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不可预见费用等。

二、 合同金额

合同总金额：小写：¥_____； 大写：人民币_____。

三、 设备要求

- 乙方提供的货物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环保标准。
- 货物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含零部件、配件、随机工具等），整机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无碰撞、配件齐全，完全符合国家有关质量标准，并附有产品质量检验合格证书，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 货物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具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索查阅。
- 乙方应将关键主机设备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备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 如果发现货物的质量和规格与合同规定不符或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被证明有缺陷，包括内在缺陷或使用不适当原材料，甲方将有权要求有关部门进行检验，并依据检验证书向乙方索赔。

四、 知识产权

- 1、乙方保证合同项下提供的货物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否则，乙方须承担对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侵权责任并承担因此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及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五、 交货期、交货方式及交货地点

- 1、交货期：（按照用户需求书要求）
- 2、交货方式：送货到现场
- 3、交货地点：用户指定地点

六、 付款方式

（按照用户需求书要求的付款方式）。

七、 培训、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要求

- 1、乙方负责甲方使用人员的使用操作技术及维护技术的培训。
- 2、本合同的质量保证期（简称“质保期”）为____年，自甲乙双方代表在货物安装调试验收后的验收书上签字之日起计算。质保期内乙方对所供货物实行包修、包换、包退、包维护保养，保修期后设备维修配件更换只收取成本费用。
- 3、质保期内，如设备或零部件因非人为因素出现故障而造成短期停用时，则质保期和免费维修期相应顺延。如停用时间累计超过60天则质保期重新计算。
- 4、在质保期内，如货品非因甲方的人为原因而出现的问题由乙方负责保修、包换或包退，并承担修理、调换或退货的实际费用。
- 5、质保期内，乙方负责对其提供的货物整机进行维修和系统维护，不再收取任何费用，但非乙方责任的人为因素、自然因素（如火灾、雷击等）造成的故障除外。
- 6、对甲方的服务通知，乙方在接报后____小时内响应，____小时内到达现场，____小时内处理完毕。若在____小时内仍未能有效解决，乙方须免费提供同档次的设备予甲方临时使用。
- 7、质保期间，同一硬件一个月内连续2次出现同一故障，乙方须无偿更换同一档次货物。
- 8、负责售后服务维修的单位名称（如有）： _____
地址：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手机号码： _____
传真号码： _____

八、 包装、到货检验、安装与调试：

- 1、合同货物的包装：货物的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凡

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2、到货检验

(1) 货物的到货验收包括：型号、规格、数量、外观质量及货物包装完整无破损，在货物抵达交货目的地后，甲乙双方就货物外观质量、规格和型号进行初步检验。货物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具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索查阅。所有随货物的附件必须齐全。如果发现到货的外观质量、规格和型号与合同不符，甲方有权拒收货物，并可向乙方索赔。

(2) 货物送到甲方指定场地后，甲、乙双方同时在场时才能开封检验。

3、合同货物的安装调试：

(1) 除非甲方另有通知，乙方应按照合同的要求以及合同执行计划的时间安排，派出足够的人员进行现场安装和负责调试工作。

(2) 乙方必须依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将设备、系统安装并调试至正常运行的最佳状态。

(3) 合同项下的安装调试所发生费用及耗材由乙方承担。

(4) 乙方安装时须对各安装场地内的其它货物、设施有良好保护措施。

九、 验收：

1、甲方按照采购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乙方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书。

验收书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

2、交付验收标准依次序对照适用标准为：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

(2) 符合招标文件和投标承诺中甲方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及各项要求；

(3) 货物来源国官方标准。

3、进口产品的必须具备原产地证明和商检局的检验证明及合法进货渠道证明。

4、国内货物必须具备出厂合格证及原厂保修卡。

5、货物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具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索查阅。所有随设备的附件必须齐全。

6、乙方将货物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备品备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7、货物验收所发生的检验费用由乙方负担。

8、设备到货并经乙方技术人员安装后，甲方有权委托中国有资格的单位对上述设备进行校准或检验。

9、甲方组成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乙方履约情况进行验收。

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时，由甲方本地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技术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否则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10、当出现不合格产品时，乙方要无条件更换合格产品。除甲方认可，否则不接受任何形式的降格处理。

十、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 1、乙方交付的货物不符合招标文件、报价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
- 2、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交付货物的，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 3、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不按政府采购支付流程办理付款申请手续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甲方逾期未按政府采购支付流程办理付款申请手续的，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3%向乙方偿付违约金。实际付款到账时间以政府采购支付时间为准。
- 4、乙方如没有按合同规定履行售后服务承诺，甲方可由第三方单位进行修复，其费用全部由乙方支付，否则，将没收乙方的质量保证金，如果没有质量保证金的则追究乙方违约的法律责任。
- 5、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处理。

十一、履约保证金

（按照用户需求书要求）

十二、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若经协商不能达成协议时，则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讼期间，双方应继续执行合同其余部分。

十三、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1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四、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五、其它

- 1、本合同所有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成交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2、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 3、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 4、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十六、合同生效

- 1、本合同在乙方提交履约保证金并甲乙双方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如果不需要提交履约保证金的则甲乙双方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后生效。合同生效日期以后一个签字的日期为准。
- 2、合同一式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份，采购代理机构壹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地址：

地址：

代表：

代表：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开户名称：

开户名称：

银行账号：

银行账号：

开户行：

开户行：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 标 文 件

(正本/副本/电子文件信封)

项目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参投包组： 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 _____

投标人地址：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投标文件目录表

文件类型	序号	文件名称	提交情况		页码	备注
			有	无		
资格性审查	1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 财务状况报告,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2	供应商没有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相关主体信用记录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				
	3	无行贿犯罪记录证明及公平竞争承诺书(格式6)				
	4	已登记报名并购买了招标文件。				
符合性审查	1	投标函(格式1)				
	2	资格文件声明函(格式2)				
	3	承诺函(格式3)				
	4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格式4)				
	5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格式5)				
	6	开标一览表(格式7)				
	7	投标分项报价表(格式8)				
	8	★实质性指标响应表(格式9)				
	9	生产厂家(制造商或总代理商)授权委托书(格式10)				
	10	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或投标保证金缴纳金额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商务部分文件	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格式11)				
	2	合同条款响应表(格式12)				
	3	商务要求响应表(格式13)				
	4	2015年至今同类项目业绩一览表(格式14)				
	5	本项目管理人员及技术人员名单(格式15)				
	6	其它商务部分文件				
技术部分文件	1	技术要求响应表(格式16)				
	2	▲重要性要求响应表(格式17)				
	3	供货及验收方案(格式18)				
	4	售后服务方案(格式19)				
	5	售后服务机构证明材料(格式20)				

	6	其它技术部分文件				
其他 文件	1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21）				
	2	生产厂家（制造商）资格证明（格式 22）				
	3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23）				
	5	政策适用性说明（格式 24）				
	6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格式 25）				
	7	退保证金说明（格式 26）				
	8	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格式 27）				
	9	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格式 28）				
	10	其它文件				

备注：

1. 投标人以上所递交的资料按规定加盖投标人公章；
2.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交的其他文件可自行增加表格栏目，以上投标文件提交时按照《投标文件目录表》的排列顺序装订成册。

资格性审查自查表

序号	审查内容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它组织或自然人；	通过或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2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的规定：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3）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5）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通过或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3	供应商没有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相关主体信用记录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	通过或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4	投标人须提供当地检察机关出具的无行贿犯罪记录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及公平竞争承诺书（原件）（模板见穗财采[2012]275号文）。	通过或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通过或不通过	（如有）联合体投标协议书见： 投标文件第（）页
6	已登记报名并购买了招标文件	通过或不通过	

注：1.以上材料将作为投标人合格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投标人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投标！

2.投标人在“自查结论”栏填写通过或不通过，在“证明资料”栏填写页码。

符合性审查自查表

序号	审查内容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1	投标函、资格文件声明函、承诺函	通过或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通过或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3	投标有效期：90日	通过或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4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	通过或不通过	
5	投标报价是固定价且未超过本项目采购预算	通过或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6	采购文件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时未以进口产品投标	通过或不通过	
7	能满足用户需求的主要参数（带“★”号条款）	通过或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8	投标文件没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通过或不通过	
9	未出现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通过或不通过	
10	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或投标保证金金额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通过或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注：1.以上材料将作为投标人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投标人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投标！

2.投标人在“自查结论”栏填写通过或不通过，在“证明资料”栏填写页码。

商务评估自查表

序号	评审分项	内容	证明文件（如有）
1			见投标文件（ ）页
2			见投标文件（ ）页
3			见投标文件（ ）页
4			见投标文件（ ）页
5			见投标文件（ ）页
...			

注：投标人根据《商务评估表》的各项内容填写此表。

技术评估自查表

序号	评审分项	内容	证明文件（如有）
1			见投标文件（ ）页
2			见投标文件（ ）页
3			见投标文件（ ）页
...			

注：投标人根据《技术评估表》的各项内容填写此表。

格式1 投标函

投 标 函

致：中达安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采购的项目名称：广州市食品检验所实验室设备采购项目（项目编号：GDDACG2018GK0505）包组____（包组号）的招标文件要求，签字代表_____（全名及职衔）经正式授权并以投标人_____（投标人名称、地址）的名义投标，并提交投标文件。

在此，我方声明如下：

1. 我方同意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遵守招标文件中的各项规定，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报价。
2. 我方同意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日起 **90 天**。如果我方的中标，投标有效期延长至合同验收之日。
3. 我方已经详细地阅读并完全明白了全部招标文件及附件，包括澄清、修改（如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不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力。
4. 我方已毫无保留地向贵方提供一切所需的证明材料。
5. 我方完全服从和尊重评委会所作的评定结果，同时清楚理解到报价最低并非意味着必定获得中标资格。
6. 完全理解采购代理机构拒绝迟到的任何投标和最低投标报价不是被授予中标的唯一条件。
7. 如果我方在中标后未能按规定签订采购合同或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其投标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8. 如果我方未对招标文件要求作实质性响应，则完全同意并接受按无效投标处理。
9. 我们证明提交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准确、真实、有效、完整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或者夸大。我们在此郑重承诺：在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10. 我方同意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注：本投标函内容不得擅自删改，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2 资格声明函

资格声明函

中达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贵方采购项目名称：广州市食品检验所实验室设备采购项目（项目编号：GDDACG2018GK0505）包组____（包组号）投标邀请，本公司（企业）愿意参加投标，提供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货物及服务，并声明本公司（企业）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资格条件，并已清楚招标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现承诺在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提交的所有资质文件是准确、真实、有效的，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一切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3 承诺函

承 诺 函

中达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贵方发布的项目名称：广州市食品检验所实验室设备采购项目（项目编号：GDDACG2018GK0505）包组____（包组号）的招标公告，本公司（企业）愿意参加投标，并作出以下承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规定，本公司（企业）及附属机构，非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否则，由此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 4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

_____ 现任我单位 _____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特此证明。

有效期限与本公司所提交的投标文件标注的投标有效期一致。签发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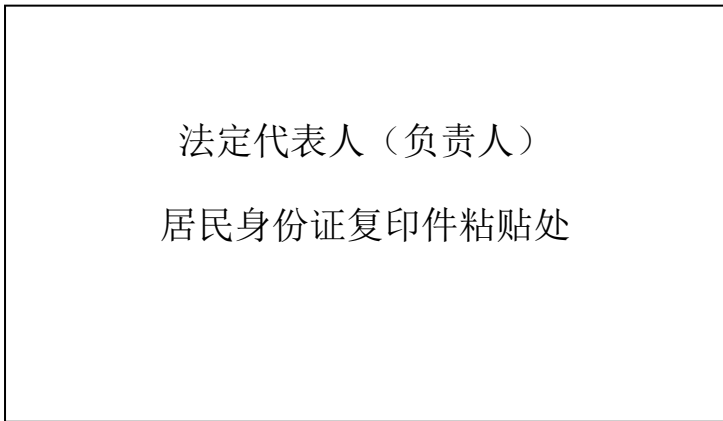
附：

代表人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营业执照注册号：_____ 企业类型：_____

经营范围：_____

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

地 址：_____

日 期：_____

注：法定代表人是指营业执照中注明的“法定代表人”

负责人是指营业执照中注明的“负责人”

格式 5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公司地址）的（投标人名称）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单位名称）的（授权代表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中达安股份有限公司的项目编号为：GDDACG2018GK0505 的广州市食品检验所实验室设备采购项目活动，提交投标文件及采购合同的签订、执行、完成和售后服务，作为投标人代表以本公司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被授权人（投标企业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限。

本授权书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之日起生效，特此声明。

附：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

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代表（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投标人代表（授权代表）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格式 6

- 1、当地检察机关出具的无行贿犯罪记录证明和公平竞争承诺书
- 2、注：无行贿犯罪记录证明（原件备查，复印件有效）在本年度范围内可多次使用。

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申请书

_____市人民检察院：

我单位于今年_____月_____日在_____省_____市参加_____项目招投标，根据（采购人）的要求，特向贵院申请查询_____（单位），法人代表：_____，身份证号：_____，项目经理：_____，身份证号：_____，近年来有无行贿犯罪记录，并出具相关证明。

特此申请！

申请单位：

公平竞争承诺书

本公司郑重承诺：本公司保证所提交的相关资质文件和证明材料的真实性，有良好的历史诚信记录，并将依法参与_____项目的公平竞争，不以任何不正当行为谋取不当利益，否则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公司名称，加盖公章）

时间： 年 月 日

格式7 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GDDACG2018GK0505

项目名称：广州市食品检验所实验室设备采购项目

包组号	货物名称	数量（台）	交货期	投标报价	合计
一	高效液相色谱仪	2		_____元	_____元
	超高效液相色谱仪	1		_____元	
	高效液相色谱仪-柱后衍生系统	1		_____元	
二	ICP-OES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仪	1		_____元	_____元
	固相萃取仪	1		_____元	
	气相色谱仪	1		_____元	

注：1. 投标人须按要求填写所有信息，不得随意更改本表格式。

2. 投标报价包含的内容及要求见第二章用户需求书的“**投标报价要求**”。

3. 以人民币报价；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8 投标分项报价表

投标分项报价表

【格式自拟】

项目编号：GDDACG2018GK0505

项目名称：广州市食品检验所实验室设备采购项目

序号	分项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	制造商	数量	单价	合计（元）	质量保证期
合 计			数量合计：		报价合计：		

注： 1. 以人民币报价。

2. 此表为《开标一览表》的报价明细表，表中各合计项与开标一览表中的对应项均一致相符，如不一致以开标一览表为准。此表如有缺项、漏项，视为投标报价中已包含相关费用，采购人无须另外支付任何费用。

3. 该表格式仅作参考，投标人的详细报价表格式可自定。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9 ★实质性要求响应表

★实质性要求响应表

序号	★实质性招标要求内容	投标响应 详细内容	正/负/ 无偏离	偏离 说明	投标文件 响应页码
1					
2					
3					
4					
5					
6					
7					
8					
9					
10					
...					

投标人必须对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中有关“★”号条款的实质性要求进行响应，响应详细内容和页码填写此表。

备注：1. 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中标有“★”的指标均被视为实质性响应指标，投标人如有一项带“★”的指标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2. 如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书上无标有“★”实质性响应指标的，请在表格上填写“无”。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格式 10 生产厂家（制造商或总代理商）授权委托书

生产厂家（制造商或总代理商）授权委托书

致：中达安股份有限公司：

我方____（生产厂家/制造商/总代理商）是依法成立、有效存续并以生产/制造/总代理的（货物名称）的法人，主要营业的地点设在____（生产厂家地址/制造商地址/总代理商地址）。兹授权____（投标人名称）作为我方真正的合法代理人进行下列活动：

1、代表我方办理贵方采购项目编号为 GDDACG2018GK0505、项目名称：广州市食品检验所实验室设备采购项目）的文件要求提供的由我方生产/制造/总代理的____（货物名称）的有关事宜，并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2、作为生产厂家/制造商/总代理商，我方保证以投标人合作者身份来约束自己，并对该响应共同和分别负责。

3、我方兹授权____（投标人名称）全权办理和履行此项目文件中规定的一切事宜。兹确认____（投标人名称）及其正式授权代表依此办理一切合法事宜。

4、授权有效期为本授权书签署生效之日起至该项目的采购合同履行完毕止，若投标人未中标，其有效期至该项目招投标活动结束后自动终止。

5、我方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署本文件。

生产厂家/制造商/总代理商名称（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联系电话、传真：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 本格式仅为生产厂家（制造商或总代理商）授权书的参考格式，可根据授权内容进行修订，但其授权内容至少包括但不限于所授权经销产品、有效期、授权地区等。

2. 供应商非生产厂家或制造商的，提供产品来源渠道合法的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原厂授权销售协议、代理协议、授权书等）；若属于总代理商授权的，必须同时提供生产厂家或制造商向总代理商出具的有效授权证明文件。

格式 1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单位名称						
营业执照号						
地址						
法人代表				职务		
授权代表				职务		
邮编			电话			传真
单位概况	注册资本	万元	占地面积	M ²		
	职工总数	人	建筑面积	M ²		
	资产情况	净资产	万元	固定资产原值	万元	
		负债	万元	固定资产净值	万元	
公司开户银行名称及账号						
财务状况	年度	营业收入 (万元)	资产总额 (万元)	利润总额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资产负债 率
	2017					
证书情况	证书名称	证书等级	发证单位	证书有效期		
公司简介						

注：1. 文字描述：企业性质、发展历程、经营规模及服务理念、主营产品、技术力量等；

2. 图片描述：经营场所、主要经营项目等；

3. 如此表数据有虚假，一经查实，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格式 12 合同条款响应表

合同条款响应表

项目编号：GDDACG2018GK0505

项目名称：广州市食品检验所实验室设备采购项目

序号	合同条款条目	完全响应	有偏离	偏离说明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说明：1、投标人必须对应招标文件的第四章合同条款逐条应答并按要求填写下表。

- 2、对完全响应的条目在下表相应列中标注“√”。对有偏离的条目在下表相应列中标注“×”，并简述偏离内容。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 13 商务要求响应表

商务要求响应表

项目编号：GDDACG2018GK0505

项目名称：广州市食品检验所实验室设备采购项目

序号	商务要求招标内容	投标人响应详细内容	正/负/无偏离	偏离说明	投标文件 响应页码
1					
2					
3					
4					
5					
6					
7					
8					
9					
10					

备注：本表根据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书的“商务要求”，除带“★”和“▲”条款之外，投标人须逐条详细响应并作出标注“正偏离/负偏离/无偏离”，“正/负偏离”的请在偏离说明栏目中具体说明及填写页码。

格式 14 2015 年至今同类项目业绩一览表

同类项目业绩一览表

序号	采购人名称	项目内容	合同总价	签约日期及完成时间	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备注：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证明。（复印件）

格式 15 本项目管理及技术人员名单

本项目管理及技术人员名单

项目编号：GDDACG2018GK0505

项目名称：广州市食品检验所实验室设备采购项目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专业	经验年限	本项目拟担任职务及职责

注：请附上人员的学历、职称、社保资料复印件作为证明资料。

格式 16 技术要求响应表

技术要求响应表

项目编号：GDDACG2018GK0505

项目名称：广州市食品检验所实验室设备采购项目

序号	技术要求招标内容	投标人响应详细内容	正/负/无偏离	偏离说明	投标文件 响应页码
1					
2					
3					
4					
5					
6					
7					
8					
9					
10					
...					

备注：本表根据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书的技术要求，除带“★”和“▲”指标之外，投标人须逐条详细响应并作出标注“正偏离/负偏离/无偏离”，“正/负偏离”的请在偏离说明栏目中具体说明及填写页码。

格式 17 ▲重要性要求响应表

▲重要性要求响应表

项目编号：GDDACG2018GK0505

项目名称：广州市食品检验所实验室设备采购项目

序号	▲重要性要求招标内容	投标响应 详细内容	正/负/ 无偏离	偏离 说明	投标文件 响应页码
1					
2					
3					
4					
5					
6					
7					
8					
9					
10					
...					

投标人须对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中有关“▲”号的重要性要求进行响应，响应详细内容和页码填写此表。

备注：1、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中标有“▲”的指标均被视为重要性要求，投标人如有一项带“▲”的指标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可能导致严重扣分。

2、如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书要求中无标有“▲”重要性指标，请在表格上填写“无”。

格式 18 供货及验收方案

供货及验收方案

（格式可自定）

主要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并附相关证明资料/产品宣传彩页）：

1. 货物品牌、型号；
2. 货物技术参数、性能及配件；
3. 投标货物的质量标准、检测标准、测试手段；
4. 投标货物主要备品备件、易损件、专用工具等配置国内提供情况说明；
5. 投标人认为对投标有利的其他资料。

格式 19 售后服务方案

售后服务方案

（格式可自定）

主要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对投标货物的安装、调试、验收及操作、培训计划等方面采取技术和组织措施方案；
2. 维修点名称、电话，负责人员及地址（附售后服务机构证明材料）；
3. 详细说明维护期维保方案、价格费用及应急维修时间安排、维修服务收费标准；
4. 投标货物主要备品备件、易损件、专用工具等配置国内提供情况说明；
5. 投标人认为对投标有利的其他资料。

格式 20 售后服务机构证明材料

售后服务机构证明材料

兹证明_____（售后服务机构名称）与_____（公司名称）建立了本次招标中（项目编号：GDDACG2018GK0505）_____的服务定点维修关系。

售后服务机构全称（盖章）：

售后服务机构负责人：

售后服务机构电话：

售后服务机构详细地址：

注：并附上售后服务机构有效的营业执照及相关资质证明资料，如售后服务机构为投标人则并不需重复提供。

格式 21 中小企业声明函（填写此表时请投标人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印发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和《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确定是否满足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标准）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采购人）的 [采购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_____

日 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 22 生产厂家（制造商）资格证明（可选）

生产厂家（制造商）资格证明

1. 名称及概况：

- (1) 制造商名称： _____
- (2) 地址： _____
- (3) 电传/传真/电话号码： _____
- (4) 成立和注册日期： _____
- (5) 主管部门： _____
- (6) 企业性质： _____
- (7) 法人代表： _____
- (8) 职员人数： _____

2. 2016 年财务状况

- ①营业收入： _____
 主营收入： _____
 其他收入： _____
- ②资产总额： _____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们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生产厂家（制造商）名称（盖公章）： _____

生产厂家（制造商）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 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格式 2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可选）（填写此表时请投标人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要求确定是否满足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的条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请填写：符合条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或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格式 24政策适用性说明（适用于强制采购及优先采购节能产口或环境标志产品）

政策适用性说明

节能产品	产品名称（品牌、型号）	制造商	认证证书编号	金额
	节能产品金额合计			
	比重=节能产品合计金额/投标总价			%
	节能产品证明材料见《技术文件》第__至__页。			
环境标志产品	产品名称（品牌、型号）	制造商	认证证书编号	金额
	环境标志产品金额合计			
	比重=环境标志产品合计金额/投标总价			%
	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见《技术文件》第__至__页。			

注：1、“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是属于国家行业主管部门颁布的清单目录中的产品，须填写认证证书编号，并同时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附后，同时提供下述文件（均为复印件，加盖报价供应商公章）：

（1）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品目的产品，提供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投标产品所在清单页并加盖报价供应商公章；

（2）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品目的产品，提供最新一期“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投标产品所在清单页并加盖报价供应商公章。

2、请投标人正确填写本表，所填内容将作为评分的依据。其内容或数据应与对应的证明资料相符，如果不一致，可能导致该项的得分为0分。

格式 25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致：中达安股份有限公司

如果我公司在贵公司组织的：广州市食品检验所实验室设备采购项目（项目编号：GDDACG2018GK0505）的货物及服务招标中获中标，我公司保证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缴纳的“招标代理服务费”后，凭领取人身份证原件及招标代理服务费缴费凭证并加盖公章领取《中标通知书》。

我公司如违反上款承诺，愿凭贵公司开出的相关通知，按上述承诺金额的 200%在我公司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保函）及采购人根据中标合同约定支付给我公司的合同款中扣付，并在此同意和要求投标保证金开立银行及中达安股份有限公司的要求办理支付手续，并愿承担全部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 27 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可选）

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

____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鉴于_____（以下简称“投标人”）拟参加编号为 GDDACG2018GK0505 的广州市食品检验所实验室设备采购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投标，根据本项目招标文件，投标人参加投标时应向你方交纳投标保证金，且可以投标担保函的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应投标人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投标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投标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 中标后投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 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应当缴纳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二）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即本项目的投标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自本保函生效之日起____个月止。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并附有证明投标人发生我方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事实材料。

2. 我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后，在_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符合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我方应按照你方的要求代投标人向你方支付投标保证金。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 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贵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贵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终止。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我方保证责任终止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

终止。

五、免责条款

1. 依照法律规定或你方与投标人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投标人投标保证金义务时，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2. 因你方原因致使投标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第（一）款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3. 因不可抗力造成投标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4. 你方或其他有权机关对招标文件进行任何澄清或修改，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澄清或修改经我方事先书面同意的除外。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_____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格式 28 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可选）

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

____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鉴于你方与_____（以下简称投标人）于____年__月__日签定“_____”》（以下简称主合同），且依据该合同的约定，投标人应在____年____月____日前向你方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可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应投标人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履约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投标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2. 主合同约定的应当缴纳履约保证金的情形：

（1）未按主合同约定的质量、数量和期限供应货物的；

（2）_____。

（二）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总额的_____%数额为_____元（大写_____），币种为_____。（即主合同履约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保证的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投标人按照主合同约定的供货期限届满后____日内。

如果投标人未按主合同约定向贵方供应货物的，由我方在保证金额内向你方支付上述款项。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并附有证明投标人违约事实的证明材料。

如果你方与投标人因货物质量问题产生争议，你方还需同时提供_____部门出具的质量检测报告，或经诉讼（仲裁）程序裁决后的裁决书、调解书，本保证人即按照检测结果或裁决书、调解书决定是否承担保证责任。

2. 我方收到你方的书面索赔通知及相应证明材料，在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核定后按照本保函的承诺承担保证责任。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 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保证期间届满前，主合同约定的货物全部验收合格的，自验收合格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即终止。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应终止我方保证责任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4. 你方与投标人修改主合同，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你方与投标人修改主合同履行期限，我方保证期间仍依修改前的履行期限计算，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

五、免责条款

1. 因你方违反主合同约定致使投标人不能履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2. 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你方与投标人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投标人应缴纳的保证金义务的，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3. 因不可抗力造成投标人不能履行供货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_____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单位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声 明

本文件任何部分之文字、图片及电子文档，如未经本公司同意，不得用任何方式抄袭、刻录或翻印。凡未经本公司同意擅自违反此规定者，将予以追究。